001

档案编号：SLJP/XZ2024-3-097

版　　次：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

清河采油厂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APJ-（海油）-002

二〇二五年九月

10 安全评价结论

安全评价人员遵循科学、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在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单位提供、现场收集到的评价对象相关资料，并对被评价单位安全管理状况、海上油气开采作业及设备设施运行状况进行现场检查的基础上，根据《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中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采用安全检查表，对清河采油厂海上油气开采作业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清河采油厂海上油气开采作业涉及到的主要危险、有害物质为原油、天然气、化学药剂、高压水；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井喷、火灾爆炸、触电、淹溺、起重伤害、高处坠落、物体打击、机械伤害、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交叉作业风险、坍塌和其他伤害。

清河采油厂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齐全；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依法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并使用；开展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制定风险控制措施，有效开展隐患排查并及时整改；对涉海部分的采油（气）、集输等油气开采设备、设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定期检测检验；涉海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经培训并考核合格；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按要求进行培训，持证上岗；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按规定给从业人员配备个体防护用品；制定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完成应急预案备案，配备有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综上所述，在采取有效的整改防控措施，并采纳本报告中提出的建议措施的前提下，清河采油厂现有安全生产条件符合《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中规定的海上油气开采作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首次取证应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

清河采油厂安全生产现状评价

评价人员

	姓　名	职业资格证书号/注安师执业证号	从业登记编号	专业能力	签　字
项目负责人	彭星来	1500000000100056	011348	安全	
项目组成员	付荣	1600000000100160	023250	储运	
	蔡宗虎	1600000000200190	015701	电气	
	闫肃肃	1500000000301821	026780	机械	
	高莎莎	1600000000100158	023248	采油	
报告编制人	常琳	1600000000200910	022014	安全	
报告审核人	胡芳芳	1100000000201076	022202	安全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伟斌	1700000000301222	031941	安全	
技术负责人	支景波	0800000000103419	001306	采油	

清河采油厂海洋安全生产现状评价

委托人（甲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清河采油厂

受托人（乙方）：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清河采油厂
单位地址：	山东省垦光市羊口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唐海
	日期：2024年09月30日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19122429062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东营市垦营区西二路480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齐元峰
	日期：2024年09月30日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市西城支行
账　　号：	1615005029200043729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海 滩 站
为油坚守 无悔奉献